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064 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2020 年 1 月 20 日，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呈贡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到期日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产品收益率：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55%/ 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40%/ 年。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号）。现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 20,000 万元及收益 177.5 万元。符合预期收益。

备查文件：《理财产品收期收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065 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的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

同时，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本公司《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在玉溪市华宁县实施，为方便当地管理，变更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翔中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宁鸿翔”），公司将对华宁鸿翔进行增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宁鸿翔已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上述决议，华宁鸿翔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呈贡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到期日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产品收益率：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55%/ 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40%/ 年。上述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15 号）。现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 5,000 万元及收益 44.375 万元，符合预期收益。

备查文件：《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5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8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3: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 2 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经办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学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46）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并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董监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的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估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52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含 15,000 万元，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提高公司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以及以前实际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及安全性：

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包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保收益型现金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保本浮动收益型现金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不得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4、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不包括募集资金。

5、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6、决策及实施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实施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总监具体操作。

7、其他事项

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投资风险：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2、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拟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控制：

（1）理财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三、对公司的影响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2、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根据前述决议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 8,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审批额度。

五、独立董事意见

通过对资金来源情况的核实，我们认为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基于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7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9,961,738.71 元，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97,985,702.09 元，减去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9,798,570.2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66,809,120.28 元，减去 2018 年度实施的利润分配，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5,554,297.25 元。

经董事会决议：

1、公司暂以 2020 年 4 月 21 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252,107,921 股（总股本 252,492,921 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38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预计分红总额 20,168,633.68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此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在 2019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支付金额 40,000,643.80 元（不包含交易费用），占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8.58%。

综上，公司 2019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合计为 42.99%。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 回购公司股份 385,0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回购专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的 385,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及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会授权管理层实施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

公司结合目前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与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本预案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并表决通过，同意将本方案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结合公司股本、财务状况、发展计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现金分红水平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同意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51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0 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本次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授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根据公司 2020 年的发展战略及财务预算，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均可使用。公司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实际使用应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为办理上述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含子公司授信）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材料的准备、材料的报送、协议的签署等相关事项，但仍需要遵守公司合同审核流程。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办理上述授信（含子公司授信）项下的具体业务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包含日常经营借款和贸易融资）及相应的手续。

授权期限为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56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下发的《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要求符合相关情况的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上述相关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自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准则

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务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有关规定。同时，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54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正式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 2019 年年报及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办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建祥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姚其胜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宋兆庆先生，独立董事王远立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沈一涛先生和独立财务顾问经办人刘冠勋先生。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具体方式如下：

（一）全景网

1、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2、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康达新材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1、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2、参与方式：（1）通过微信搜索“康达新材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2）通过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陆“康达新材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